

亞洲大學護理學系 系發展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

104年11月10日 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8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108年12月31日 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9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第一條 亞洲大學護理學系(以下簡稱本學系)為促進教學品質、學生學習成效、研究與產學效能、教師成長及國際化，特設置亞洲大學護理學系系發展諮詢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。

第二條 本委員會定期集會研商，為本學系之下列項目，提出具前瞻性、學術性及可行性之系發展建議。

一、教學目標、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

二、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評量

三、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

四、學術與專業表現

五、辦學成果

第三條 本委員會由系主任擔任召集人，並聘請產、官、學界人士與校友代表等三至五人擔任校外委員，任期兩年，期滿得續聘。本委員會會議召開時，本學系所有編制內教師及系學會代表應列席。

第四條 校外委員由系主任提名，經系務會議通過後聘任之。

第五條 本委員會為無給薪職，但校外委員開會時得支領交通費及出席費，支領標準悉依本校經費報支相關規定辦理。

第六條 本委員會每兩學年至少召開會議一次，召集人並得視系發展需要召開臨時會議。

第七條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